

证券代码：600530

证券简称：交大昂立

公告编号：临 2016-094

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权无偿划转完成过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6 年 7 月 22 日，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股东上海交通大学（以下简称“上海交大”）《关于无偿划转所持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全部股权的函》，上海交大和上海交大产业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大产业”）于 2016 年 7 月 21 日签订了无偿划转协议，上海交大拟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为划转基准日，将持有公司 0.887% 的全部股权无偿划转至交大产业。2016 年 12 月 23 日，公司收到上海交通大学《关于无偿划转所持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全部股权事项批复情况的函》，上海交大无偿划转所持公司 0.887% 的全部股权至交大产业的事项取得国资监管部门批复同意，划转双方于 2016 年 7 月 21 日签订的无偿划转协议已正式生效。上述事项详见公司 2016 年 7 月 25 日、2016 年 12 月 24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 www. sse. com. cn](http://www.sse.com.cn)）上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6-073、临 2016-091）。

2016 年 12 月 29 日，公司收到股东上海交大转来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原股东上海交大，将所持有的公司 691.6 万股股权（占总股本 0.887%）无偿划转给交大产业，股份过户相关手续已办理完毕。

本次股权划转过户后，上海交大不再持有本公司股份，交大产业持有本公司 691.6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0.887%。

本次股权划转不会导致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特此公告。

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日